**除草剂购销合同**

甲方（供方）：

乙方（购方）：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有六万林场

根据 202 年 月 日（第 期）广西林控互联网平台有限公司公开电子竞价交易结果，乙方向甲方采购除草剂，经双方协商就除草剂购销达成如下协议：

1、采购的除草剂产品名称、商标、数量、价格、金额，交货时间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货物名称 | 供应商 | 商标 | 草甘膦浓度含量 | 数量（吨） | 价格 （元/吨） | 金额 （元） | 交货时间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根据乙方生产需求调用 |
| 备注 | 合计总金额： （￥ 元）。 |

1. 乙方采用先货后款原则进行采购，甲方发出的产品乙方按批次结算。电子竞价交易成交的价格不随市场价格的变动而变动，双方自愿承担市场风险，甲方必须在交货期限内按合同约定供货，最终以实际供货数量进行结算。

3、交货地点：10吨及以上送到乙方指定仓库，10吨以下通过物流送到乙方各生产单位所在地市县物流部，货物运费由甲方负责，卸车费用由乙方负责，在乙方未验收合格前所有风险仍由甲方承担。

4、除草剂包装标准为桶装，包装无泄漏，包装材料不计价，不

回收。

5、质量要求：质量按双方签订合同标准及要求执行，甲方要对所供应的质量负责。乙方按合同签订标准及要求对货物品名、规格、数量等进行验收，如有异议，必须在收货当日或第2日书面（或电话）通知甲方，并出具提货时的有关证据。在产品使用期间发现质量问题，经权威部门检验确认存在质量问题，乙方有权将货物全部退还给甲方，并要求退款。由此所产生的损失全部由甲方负责。如甲方提供的产品因不符合质量要求而给第三方造成财产损失的，也应当对此进行全额赔偿。

6、甲方的货物到达乙方指定仓库经乙方书面验收，甲方开具正式足额发票后，乙方在三个月内把该批到货的货款支付到甲方指定帐号。如甲方未开具正式足额发票，乙方有权拒绝支付相应款项且无须承担任何违约责任。

7、违约责任：甲方必须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按所定的数量、质量供货完毕，否则乙方有权终止合同。

8、解决合同纠纷方式：双方如发生争议，应及时进行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双方均有权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 9、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方执壹份，乙方执贰份，广西林控互联网平台有限公司备案壹份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。《广西林控互联网平台有限公司交易规则（试行）》及本次交易公告、销售清单等均属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。本合同其他未尽事宜，由合同双方友好协商解决。

**甲方(供方)：**

**法人代表：**

**经办人（电话）：**

**开户行：**

**账号：**

**乙方（购方）：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有六万林场**

**法定代表人（签章）：**

**经办人：**

 签定日期： 年 月 日